

臺北醫學大學雙和校區學生宿舍生活公約同意書^{暑假版}

一、本人瞭解雙和校區宿舍所有資訊與公告均刊載於 I'm@TMU【雙和校區學生宿舍版】公告欄 <https://im.tmu.edu.tw/course/10274>，同時將自主查看公告資訊，並確實配合相關之各項行政作業。若因個人疏失致影響住宿權益，本人願意自負後果。

二、本人瞭解住宿期間，個人重要物品需隨身攜帶，並自負保管責任。並遵守以下規則：

1. 確實遵守本校「學生宿舍住宿申請及管理辦法」之各項規定。
2. 本宿舍為男女同層不同寢之性別友善宿舍，在生活中學習自律、負責及尊重，於公共空間不得赤膊或袒胸露體或有其他妨礙風化之言語與行為。
3. 不得霸佔床位、排斥他人進住，亦不得私自頂讓床位或借予他人暫宿，未經核准禁止自行遷移或互調寢室。
4. 不得有賭博、酗酒鬧事、鬥毆、打麻將、偷竊或其他違反公共安全行為；宿舍內各區全面禁止吸煙。不得引介商人進入學生宿舍內買賣物品。
5. 住宿區 24hr 門禁，住宿生以學生證感應進出。住宿區一律禁止訪客。
6. 非住宿生如有緊急狀況需進住宿區請至 4 樓聯合行政中心學務處辦理訪客，並由教官陪同進入；非上班時間請先進行通報管理群組。
7. 不得儲存危險物品、違禁品或飼養動物。如需使用延長線，請選擇具有(1)獨立開關(2)過載保護裝置且(3)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合格標章貼紙的 3 孔延長線，並(4)禁止串接。
8. 為維護宿舍用電安全，寢室內禁止使用冰箱、電磁爐、快煮壺、其他烹煮設備、除濕機、電暖爐、電熨斗、移動式冷暖氣機及其他功率大於 1,000 瓦之電器用品(吹風機除外)或炊膳行為；亦不得使用卡式爐、噴槍、木炭等易有濃煙或釀成火災情況之物品。茶水間設有微波爐等加熱設備，使用前請詳閱安全規定，使用中嚴禁離開現場，違者經查獲以違反公共安全論處。
9. 未經核准不得私自變更寢室原設備位置、更換或加裝門鎖，且不可蓄意毀損公物。
10. 住宿生須共同維護寢室整潔，並於退宿時清空寢室及浴廁，由管理室檢查通過始完成退宿手續，未依規定辦理者所餘留物品一律以廢棄物進行清除，並由該寢室負擔清潔費用。

三、暑期住宿繳費（冷氣空調費用另計）：雙和校區學生宿舍暑期住宿費用：

1. 住宿期自 115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31 日為新台幣 3,000 元整
 2. 住宿期自 115 年 6 月 29 日至 8 月 29 日(限 115 有床位者申請)為新台幣 6,000 元整
- 個人可依住宿需求申請 1 個月或 2 個月等，不接受分段申請且住宿費以一次繳齊為限。自行提前退宿者，不予退費。

四、若違反以上公約或其他各項住宿規範，除另有罰則外，處以退宿處分並喪失申請住宿資格，同時送交學生事務處，依學生獎懲辦法議處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 系 級：_____

學 號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

住宿生簽名：_____ 日 期：_____